

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担任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2025年11月24日，公司收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原指派李晖先生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、王敏敏女士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会计师，刘方微女士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。由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原因，现改派史志浩先生接替王敏敏女士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会计师。

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1、基本情况

史志浩先生，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2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、诚信记录

史志浩先生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史志浩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；
- 2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